

野果记趣

吴有君

享。啃起来虽然不足甘蔗的水分,但香甜可口、味道厚重。有心计的孩子,现场总是舍不得吃,扎成小捆带走与家人一同享用。

围堤刺泡

老家北面清澈的信江,每逢雨季常常变为凶狠的“水黄龙”,又联手南面的丰溪河共同“围困”村庄。战天斗地的年代,大小齐上阵,包括自己也担沙担土出汗出力,靠肩挑背扛;“斗出了”可以绝缘水患,长达5公里的庞然大物——梯形围堤。

围堤禁采禁伐,还有威严的专管员护理,所以,发育成为“绿色围城”,也自然是刺泡生长的“家园宝地”。5月走来,刺泡藤长得四处泛滥。每一棵的枝条仿佛一般大,成双成对的小倒刺,完整地武装在枝条的全身。随即,也开始开花,形状单小,色彩深红。十天半个月,红的黄的刺泡就熟透了。

采摘时,大人会把话再三说死,蛇泡吃不得,吃了会中毒死人!有一种藤萝不长刺,只长和刺泡相仿的草莓果,这果就是蛇泡。老人人口口相传,说蛇泡是大自然赋予蛇的贡品。禁忌在先,孩子也不敢冒犯。中毒死人从来没有发生过,被倒刺扎得血淋淋倒是屡见不鲜,这种经历谁都是见识过。但在馋嘴和食欲面前,所有的扎痛都会在顷刻间放下阵来。

记忆中,吃刺泡的感觉真的一般,刚进嘴巴,汁就满口流。红的清甜,黄的酸甜。心细的孩子,要么冲冲水再吃,要么用嘴巴呵气一个再吃一个。这种吃法,也是大人教的,算是消消毒。大大咧咧的孩子,既不洗也不“呵”,一把又一把全往嘴巴里填,本想表达“好吃好吃”,结果出口的却是含混不清的“啊哈哈”。

菜地野瓜

围堤,把有400余户的村庄和上千亩菜地包成了“馅儿”。站在堤上眺望四周,有层次感的绿色,屏蔽了房屋而占据了主导。高的是村庄特有的四季常青的樟

树,中间是连片的甘蔗林,低的是长年保鲜的庄稼。只有在中间层面,孩子才有机会“捡到宝”。

放学了,学童有时会到甘蔗林里闹“躲猫”。眼睛扫瞄周边,如果没有大人发现,就迅速地往里面钻。一次,我在深处发现了一根长长的京瓜藤蔓,披开巴掌似的叶子,居然看到了一个拳头大小已是青中带白的京瓜。当时,市场上叫梨瓜,现在鱼龙混杂都叫甜宝了。其时,肚子好饿,我摘下瓜往身上指了几下,就美美地吃起来。子有点硬,但一个也舍不得吐掉。哪像现在吃得那么奢侈,削皮、刮瓤、摔子、切片,还要许下承诺,小孩才不情愿地吃两块。

有了第一次的“偶遇”,我产生了类比,再找找有隐蔽性的庄稼,果然,高过人头的芋头地里也有自生自灭的小京瓜。6月底,甘蔗和芋头的种植进入到最后环节——“开沟抽垅”,即在株与株的间距上刨土,堆高根部。之后,仅以放水灌溉取代所有的管理。芋头有谚语:农历七半月,才能打开膏”。甘蔗的说法:不到霜降不甜不动不扳。”这就意味着前后有约3个月,生产队的人可以不进入,只有捣蛋鬼的小孩间或进去踩踏。

发现了“小秘密”,又找到了“空窗期”,我开始了“行动计划”。时常带着“火烧灰”,悄悄潜入为选定的“培养对象”施肥,还为它拓宽空间,便于太阳直射。一次,发现有与我同样的情况,有个鸡蛋大的野瓜被人用叶子盖起来。心想,这是谁的“杰作”?当时,真想把它偷吃掉。不行,反过想来,假如别人偷了“自己的小宝”,受得了吗?反向思维管住了自己的黑手。一个月后;戏剧”开场,我刚刚放下“自种”的瓜,听到不远处有咀嚼的声音,摸过去一看,原来是话不多,点子多的“猴子”。彼此先是一惊,但很快两人都出拳互擂,含意是心照不宣感谢对方的“照应”。

岁月流转,终于辞退了一段困苦、禁锢的时光,但装在记忆里孩儿时野外小生活的情緒,始终不会消退。也是的,生活如果失去“苦”的铺垫,后天“甜”的酿造是不是少了更多的养分?

追梦七十年

郑蔚

70年的步履在耕耘中行走蹒跚而坚定在疮痍破败中你——我的国——

中华人民共和国——

1949年十月一日昂然站立

从此一个创造奇迹的国度

一群勤劳智慧的人民

谱写着新的乐章

让世界聆听铿锵澎湃的歌声

乘着歌声的翅膀

感受着祖国日新月异的变化

一穷二白的土地上

长出了稻谷

长出了工厂

长出了人民的希望

汇集出智慧的光

使城市焕颜

让科技进步

让祖国立于世界

让世界听到祖国为人民谋幸福的声音

我爱你祖国

我匍匐在你宽广的胸前

感受你的爱、你的呵护、你的温暖

你是十四亿儿女的依赖

你是十四亿儿女的家园

你给予我们富足、安全

因是你的儿女我们骄傲、自豪

我爱你祖国

70年 你拥着无限绚烂的激情

70年 你如此坚韧而智慧

70年 你揽明月星辰织出天地美丽的网

70年 历尽坎坷 铸就辉煌

未来的祖国啊

人民所期待的就要来了——

中国梦的实现

食有鱼

姜丽敏

中国人爱吃鱼,生活在水乡的人尤甚。曾听过一则趣闻:住在溪边的人,把锅灶上灶,入油,再不慌不忙提起钓杆抛向水中……等到油热了,鱼儿业已上钩,直接在清澈溪水里开膛破肚,这时辰装下油锅不早不晚火候刚刚好……听起来有些夸张的段子,却道出了水乡人以渔为生悠哉悠哉的生活意趣。

广丰人也喜爱吃鱼。喜爱到什么程度呢?有一句家喻户晓的俚语十分传神:“闻到鱼腥,打破饭碗”。足见鱼是多么好吃,多么下饭的美味珍馐啊。

鱼虽好吃,在从前的岁月里却不是想吃就能吃。改革开放以后出生的我,大抵没有过忍饥挨饿的记忆,但是鱼肉荤腥早先也要隔三差五甚至逢年过节才能见到。或是家中来了客人,为了摆体面,妈妈才会置办一些好菜。

鱼是特殊的菜(寓意年年有余),吃饭时为表示对客人的尊敬,要把鱼头朝向上席,客人或长辈动了筷,小辈们才能开吃,吃的时候不能随意撬来撬去,更不能给鱼翻身,否则会被认为不懂规矩。

隆冬到来,年关将至。此时;“吃”是对辛劳一年的人们最好的犒赏。殷实人家选一条肚皮肥白的大草鱼,剖了,煮上满满一锅,香味能飘出几里外。拮据一点的,买条两三斤的白鲢,加一斤豆腐泡,切半斤大蒜下去,照样美得冒泡。

90年代,我到广丰中学住校,每周都从家里带一两罐菜改善伙食,菜品以内和鱼居多。我不喜肥肉,带了几次红烧肉或米粉肉都被剩下或是分给同学吃。只有妈妈烧的鱼,回回被我吃干抹净。印象最深是毛豆上市的时节,妈妈煮鱼见鱼汤打滚,撒一把刚刚好带着白色豆衣的嫩豆子进去,盖上锅盖小火慢炖,等鱼和豆的鲜味相互吸收了,再佐以葱姜蒜辣椒。其味之美真是一不留神连舌头都会吞了下去。

参加工作了,那时候发的年终奖福利可是独具行业特色;每人发20斤鱼,鱼基本上是草鱼,从水库里网上来后上秤分装好以八百里加急的速度送到县城。一只蛇皮袋拎到手上时,鱼还在不停地扭身子。

离除夕还有好几天,鱼儿已奄奄一息,活不到我回去过年的那一天,必须及时处理。鱼在爸妈手中很快被一一归置好,新鲜剖开洗净的鱼肠鱼鳃,配一个地里刚摘的白萝卜切丝,碳火锅里慢慢氽氹出人间至味,也氹氹着家的美好。

结婚,怀孕,生娃……孕初期三个月每天吐得七荤八素,偶然吃到了一回酸菜水煮鱼竟然胃口大开,此后这一道菜就成了我的心头好。女儿呱呱坠地后,来到古人传说中最“享福”的月子期,然而猪肚、猪心、猪腰这些民间大补之物全都不入我眼,依旧沿着自己的口味偏好,只对鲫鱼汤情有独钟。乡下的婆婆见我爱吃鱼,买来一种土话叫“壮公”的小鱼,寸余长,少刺,肉质厚嫩。婆婆先是红铜将小鱼焗干,再拿土菜油炸,炸得金黄盛上来,人没靠近,鼻子已经被香气勾走了。按婆婆的话来说,那真是“比啥果子都好吃”。可我不敢贪多,油炸小鱼火气大,只能偶尔解馋。

产假期间,闺蜜铃来看我。从乡村巴士站下车的铃,风尘仆仆出现在我眼前,手上拎着她家乡的特产——鄱阳湖银鱼。铃在广丰视我为最交心的朋友,她进了门就不拿自个儿当外人,抱抱我女儿,便径直奔向厨房施展她的手艺,她要亲自为我做一道鄱阳招牌菜——银鱼泡蛋。一阵忙乎后,铃将一碗色香味俱全的汤羹端至我眼前。只见被调散的番鸭蛋色泽嫩黄,裹入其中的银鱼洁白如雪,根根分明,看着叫人食指大动。软嫩鲜香的银鱼泡蛋下肚后,襁褓里的女儿成了直接受益人,自然是此菜营养价值极高,成为给产妇催奶的一大利器。

食不可无鱼,自古已然。齐国有个名叫冯谖的人,主动托人联系战国四君子之一的孟尝君,愿意寄食其门下。很快冯谖如愿以偿来到了孟尝君府上,可不久后,冯谖感到自己被怠慢,认为伙食待遇和他的才华不相匹配,于是他背靠柱子,弹剑而歌,发出流传至今的千古一唱:“长铗归来乎!食无鱼!?”长铗呀,咱们回去吧,吃饭没有鱼)。典故里,自恃有才的冯谖为自己职场待遇设定的标配是“食有鱼、出有车”。由此可追溯,在上下几千年的中国人眼里;“食有鱼”始终是决定是否吃好的重要标准之一。

到了现在,鱼在饭桌上的地位愈加得到巩固,人们对鱼钟爱有加的理由又多一条:低卡路里,吃得多也不用担心发胖。这些年,见多了各式各样的酒楼食肆闪亮登场,生意火爆兴旺的好几家都仗着“鱼”字招牌,某某渔村、某渔夫……不胜枚举。五六年前,千岛湖的鱼开始风靡广丰,鱼现秤现杀现煮,饭桌直接安在柴火灶上,面上嵌一口大铁锅,食客们团团围坐饕餐,满头大汗宾主尽欢。

后来,江湖上流出传闻,所谓千岛湖的鱼是噱头,不过是把寻常的鲢鱼放进千岛湖里洗了两天澡。没过多久,在铜钹山的七星水库、九仙湖里也看到了网箱,据说是鱼投放到山区水库里游泳瘦瘦身,口感会更好,肉质更鲜嫩,也印证了“好山出好水,好水养好鱼”的说法。直到九仙湖成为饮用水源地,网箱从此消失了。而广丰人的生活水平也芝麻开花节节高,如今哪怕是再美味的鱼,也万万不至于叫人“打破饭碗”。

最美的好事情

余海燕

“读书之乐乐何如,绿满窗前草不除;读书之乐乐无穷,瑶琴一曲来薰风;读书之乐乐陶陶,起弄明月霜天高;读书之乐何处寻?数点梅花天地心。”每次想起读书的乐趣,自然就想到翁森的《四时读书乐》。一年四季能有这般欢喜的心情,能有这般浓郁的兴味,全都是因为读书的缘故。

读书,是多么美好的事情!

年少时我对童话故事有独钟。父亲好像总能看出我的心思,一次出差回来变戏法似的从旅行包里拿出一本精装的《格林童话》,压槽的厚纸板封面,精美的插图,带拼音的文字,我欣喜至极爱不释手。以后,每到傍晚时分,总能看到一个指着羊角辫像书中的文字一样安静的小女孩坐在家门口的小板凳上出神地盯着摊在膝盖上的一本厚厚的书。直到树梢上淡淡的金黄色慢慢消失,直到屋顶上弥漫着茫茫的白烟,直到墙角边的那道光渐渐地暗了下去……

如果说是童话为我推开了一扇门,让我嗅到一种新鲜的味道并好奇地探头张望;那牵着我跨过这道门檻,并青涩地伸出手想要去触碰的,是诗歌。

八十年代是小说和诗歌最兴盛的年代。那些在人生转折处等着我的书,像镜子一样映照出我内心的变化。

高一那年初校园里掀起了一股金庸和琼瑶热,男生对“九阳神功”走火入魔,女生披着“梦的衣裳”浮想联翩。我们每天哼着“冬天里的一把火”吼着“一无所有”在寝室里讨论着江雁容,讨论着天山七剑,还讨论着高加林,不管文科生理科生,谁没有看上几本金庸三毛谁不能接上大家讨论的话题,谁就会被异样的不屑的目光拒在千里之外。

于是课余之后我拼命地找书看。图书馆的隔壁班的,路遥的《王安忆》,读到什么就读什么。有时为了彰显自己,还读尼采读弗洛伊德。为了能在同学面前侃侃而谈,我像蜻蜓点水东一下西一下地在各种书籍中穿梭。

一次去交作业,无意中看到老师办公桌上有本《星星》,习惯地随手一翻,看到顾城的一首《门口》。

那是我第一次读到朦胧诗。那一瞬间,它就像山间一缕清爽的风,拂去我内心浮躁的尘埃;又像月夜下一曲幽远的笛声,让我凝神向往。

我找出父亲送给我的那本一直舍不得用的精美笔记本,一笔一画工工整整地抄写《R星星》上的每一首诗。

以后,抄诗成了我的一个爱好。北岛的、舒婷的、裴多菲的……在每一个温暖的午后,在每一个静谧的夜晚。我一边抄一边读:“我愿意是急流/山里的小河/在崎岖的路上/岩石上经过/只要我的爱人/是一条小鱼/在我的浪花中/快活的游来游去……”那一刻,心好像长出了翅膀,飞向荒林、废墟、草屋、云朵和破旗,和诗人一起去追求理想、自由和执着的爱情。

大半个学期过去,功课没长进诗却抄了厚厚的一本,心中还时常涌动着一种想尝试着去写,去表达的欲望。一日灵感忽现,写了一首小诗,不加思索地寄了出去。十来天过去,正当我怅然若失时,老师拿着《赣东北报》告诉我诗歌刊登了,我欣喜若狂!没想到第一次投稿第一次发表的作品,竟是我一知半解的诗歌!报社寄来的2元稿费和学校奖励的2元钱,在同学的赞美声中变成一堆零食。能有什么比分享得到意外的惊喜而更让人幸福?那些天,我像呼吸到天然氧吧般愉悦鲜活,天是那么蓝,风是那么柔,连脚步声都像被吹动的钢管风铃一般清脆。

从那以后,写作成了我心中最美好的梦想。少年时的梦,不管多么遥不可及,都至洁无比。因为有梦相随,书又成了我的依赖。

暑假时我买了一本《半生缘》,每天午后夹着它和一个兴趣相投的好友一起来到丰溪河边看书。那时的丰溪河没有堤坝,宽宽的河滩地上长满一丛丛碧绿的草蔓,高高的树木成堆的鹅卵石,还有时断时续的蝉鸣。我们俩背靠背坐在河边树下光滑的鹅卵石上,清爽的河风不时地吹动我们的发梢,我们心无旁骛,不考虑功课也不忧虑未来,只专注书中的世界。白花花的水瓣像一阔曲子一样轻轻地从我们身边随波漂去,青春也随同那白白花花的河水,慢悠悠地流淌啊流,在我们的读书声中流向那不见尽头的远方。丰溪河边,绿草萋萋,读书少女,在水一方。那些美好的时光,只与书有关。

这样无忧无虑的日子很快就结束了。毕业,工作,从娘家到婆家,从乡下到城里,从老屋到新居……在烟火红尘中熏染沉浮,在柴米油盐中辗转半生。幸好有书相伴,不然早已被庸碌现实和琐碎生活俘虏。那些看似“无用”的书籍,虽然没能让我获得“千钟粟”更没求得“黄金屋”,但是它们如师如友,如一道灿烂的阳光,照亮我心中的希望。

而今,网络阅读因为方便快捷已经成了更多人的日常阅读方式,但我依旧钟爱纸质书,在指尖与纸张相触的窸窣声中,在淡淡的墨香味里,感受颜回居陋室,一箪食,一瓢饮的自得其乐。每次打开自己喜爱的书籍,不再如年少时那样好奇更不会像年轻时那般功利,更多的是安静,安静地牵着书中主人的衣角踏上旅程。在那些温暖的百感交集的文字里,找到一种珍视,找到一种眷恋,找到一种向往。清代张潮把人生三个阶段对读书的认知形象地和“月亮”联系在一起:“少年读书,如隙中窥月;中年读书,如庭中望月;老年读书,如台上玩月;皆以阅历之深浅为所得之深浅尔。”月的阴晴圆缺如书的深浅繁简,就看你用什么样的人生态度去领悟。我想:好书就像一轮明月,不管是“窥”、望”还是“玩”,只要用心,总会被明月洒下的盈盈光芒照得清明而透切的。

人到中年,经历纷纭世事,越来越明白,在虚名浮利喧嚣繁杂的尘世中,只有书籍才能让我宁静充实,才能为心灵腾出一处静谧幽雅净土。毕淑敏说:你想美好吗?你就读书吧。不需要花费很多的金钱,但要花费很多的时间。坚持下去,持之以恒,优美就像五月的花环,某一天飘然而至,簇拥你颈间。“如果,因为读书;五月的花环”真的会在某一天飘然而至簇拥我的颈间,那一定是我这一生中,最美好的事情!



书籍出版的背后

易之

阿根廷作家博尔赫斯在解释自己为什么写作时说:我写作,不是为了名声,也不是为了特定的读者,我写作是为了光阴流逝使我心安。”的确,《易之诗词文集》(以下简称《诗文集》)出版发行,与博尔赫斯有相似之处。对我来说,能在退休的时刻,完成足迹遍布全国31个省市自治区的260多个市、县及风景名胜区(点)的60%的地方,用诗词记录在册,这是一件非常有意义的事情,也如博尔赫斯所描述的,记录下“使我心安的光阴流逝”。

萌发出版《诗文集》的想法是在2015年5月,也就是我前妻去世一周年之际。此时,我已经有了两个多月的创作实践,写了一些诗、词和文章。前妻辞世前卧病三年半,我因疲于奔波求医和床前照料,无暇、更无心情顾及写作。在她去世一周年前夕,突然想写些文章纪念她。是啊!人的生命是脆弱、短暂的,前妻逝去的一年里,我感觉一个人来到这个世界一辈子,就这样地悄悄地走了,未留下一丝一点值得纪念的东西,产生了试着出版书籍的想法。

不过仔细想来,当时除了近半年写的几十首(篇)诗、词和短文外,内容非常

匮乏,何以成书呢?猛然间一个念头闪现,明朝旅行家、地理学家、散文家徐霞客足迹遍布21个省市的许多名山大川考察研究,用游记的形式记录下不到所到之处的地质构造、地理环境和气候特征等。于我而言,过去的十六年间,我曾经到过大半中国的名山大川,足迹遍布许多省、市、县及风景名胜(点),何不用诗词回顾并记录下来呢?为了这一梦想,我抽出工作之余的所有时间,查阅资料,回忆、构思,起草诗词,经常撰文到深夜12点,甚至凌晨1点。写作背后耕耘文字的辛劳不言而喻,喷薄而出的创作激情、不畏劳苦的创作毅力如同一叶兰舟,载着我不断朝着梦想的彼岸驶近。

我的书籍记录了过往的旅途人生和所见所闻,记录了近五年来生活中值得铭记的点点滴滴,记录了日日夜夜的所思所想和所悟所盼,还有我生命中值得纪念与感恩的亲人。尤其是尝试了用古体诗词的形式记录祖国各地大好河山无限美丽的风光、足迹所及的大部分地方的历史文化、风土人情等,这是一种创作情感的宣泄,一种雕刻光阴年华的实践,更是一种热爱生活珍爱生命的态度。